

浙江铁塔 2023 年换电柜交流计量箱设备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有意向的单位参加比选采购活动。

1. 采购项目简介

- 1.1 采购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浙江铁塔 2023 年换电柜交流计量箱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HX-BX-2023-015）
- 1.2 采购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铁塔能源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 1.3 采购代理机构：华信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1.4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比选条件
- 1.5 采购项目概况：为满足换电柜运营和安全生产要求，本次拟采购 1200 套换电柜交流计量箱，本次采购含税预算 192 万元，按中选单价*预估数量签订合同。
- 1.6 采购包划分：本项目不划分采购包。
- 1.7 中选单位数量及中选份额：1 名，中选份额 100%
- 1.8 本项目最高限价：**★本项目设置单价最高应答限价，参选人应答报价高于最高应答限价的，其应答将被否决。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为 1400 元/套（含安装辅件及三相单回路电表）。**

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 2.1 采购范围：本次拟采购 1200 套换电柜交流计量箱。
- 2.2 交货期：要求收到甲方订单后 7 日内送至甲方指定地点。
- 2.3 交货地点：浙江省（采购人指定地点）。
- 2.4 产品质量标准或主要技术性能指标：符合比选文件要求。
- 2.5 保修期：2 年
- 2.6 合同有效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年。

3. 参选人资格要求

3.1 参选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3.2 （1）在采购公告（邀请书）发出前 30 日（发出当日不计）至采购截止日（含）期间，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采购包应答或者未划分采购包的同一项目应答。

（2）参选人的股东为自然人，且完全一致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采购包应答或者未划分采购包的同一项目应答。

（3）参选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公司董事长、公司副董事长、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总会计师/公司财务总监）为同一人或存在交叉任职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采购包应答或者未划分采购包的同一项目应答。

3.3 参选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备类似业绩（计量箱类、配电箱类）。

证明材料要求：（1）时间要求：单项合同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框架协议以由甲方盖章（部门章或公司章）采购订单/结算文件或其他有效证明文件日期为准（如同时提供多个不同类型的证明文件，则以时间早者为准）。（2）金额要求：单项合同以合同金额为准，框架协议以由甲方盖章（部门章或公司章）采购订单/结算文件或其他有效证明文件累计金额为准。（3）其他要求：A、若为单项合同须提供以下证明材料：合同扫描件关键页（至少包含首页、合同内容页、双方签章页）；B、若为框架协议，须同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a. 框架协议扫描件关键页（至少包含合同首页、合同内容页、双方签章页）；b. 框架协议相应的由甲方盖章（部门章或公司章）采购订单/结算文件或其他有效证明文件，相应关系指能显示框架合同编号或框架合同名称或其他与框架协议有效关联关系的信息，若证明材料为发票则无须由甲方盖章（部门章或公司章），但仍须体现相应关系。C、签订时间缺漏，若证明材料可有效判断业绩时间满足要求则予以认可。因证明材料不全或无法清晰辨别而无法确定是否符合要求的业绩，有权不予认可。

3.4 参选人应承诺中选后向采购人开具符合采购人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3.5 本项目要求交流计量箱制造商应答，不接受联合体应答、不接受整机代理商应答；

注：参选人和制造商为不同法人实体的视为代理应答。但制造商为全资子公司，参选人为其母公司的视为制造商应答；制造商为母公司，参选人为其全资子公司且仅参选人一家子公司参与了本项目应答的，也视为制造商应答。

3.6 应答产品应是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或是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正常贸易往来的国家或地区的产品。

3.7 参选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2）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3）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4）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5）在最近三年内（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重大工程安全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的；（6）在最近五年内（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7）在最近五年内（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8）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为准），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9）被列入中国铁塔【全国或浙江分公司】“禁止交易企业名单”的；（10）被列入中国铁塔【全国或浙江分公司】同类产品供应商黑名单且惩戒期未届满的；

3.8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4.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比选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参选人，其应答文件将被否决。

5. 比选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通过比德电子采购平台 (<https://www.bdebid.com/>) (以下简称“平台”) 获取电子比选文件，具体如下：

5.1 比选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05月16日至2023年05月19日**（北京时间，下同）。

5.2 比选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应答的潜在参选人，请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获取比选文件：

5.2.1 登录比德电子采购平台 (<https://www.bdebid.com/>) 进行本项目比选文件的登记申领。未在平台注册的参选人须先进行注册，注册方法详见本公告“【8】参选人注册及CA办理”。

5.2.2 完成注册后，参选人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平台进行本项目比选文件的登记申领。首先点击左侧菜单“采购文件领取”模块，在右侧列表选择对应项目及标段，然后点击右侧“查看/操作”按钮，填写项目联系人信息及开票信息，最后点击最下方“支付并下载文件”按钮购买及下载比选文件。支付方式详见5.3条款。

5.2.3 获取比选文件操作详见《新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比德电子采购平台 (<https://www.bdebid.com/>)，点击左侧菜单“操作手册”模块下载。

5.3 比选文件费用：每套售价【3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比选文件款通过华信电子采购平台 (<https://hxcg.hxd.cn/>) 完成本项目比选文件的标书费缴纳。转账成功后，请电话告知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杨先生 16607299767）。华信电子采购平台 (<https://hxcg.hxd.cn/>) 注册：未注册用户，需输入网址，点击【招标系统注册】，根据操作手册完成在线注册，注册提交审核后可提醒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杨先生 16607299767）查看审核状态以便及时审核。（注册步骤、支付步骤详见网站：【采购电子平台操作手册（供应商）】）。注册成功后，点击【招标用户登录】，根据操作手册完成标书费缴纳。

5.4 比选文件款发票事宜：标书费缴纳后可在华信电子采购平台开具标书费发票。

6. 应答文件的递交

电子应答文件的递交：

6.1 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应答截止时间）为：**2023年05月25日09时30分**。

6.2 电子应答文件的递交：通过比德电子采购平台 (<https://www.bdebid.com/>) 提交，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比德电子采购平台 (<https://www.bdebid.com/>)，首先点击左侧菜单“我的项目”模块，在右侧列表选择对应项目及标段，然后点击右侧“查看/操作”按钮，最后点击左下方“投标文件递交”按钮进行应答文件递交。

6.3 参选人应在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通过平台完成加密电子应答文件的上传。参选人未在平台下载比选文件或电子应答文件未按照要求加密的,将无法通过平台提交电子应答文件。

电子应答文件递交及解密异常时的处理方式:

- (1) 当电子应答文件上传异常时,参选人应及时联系平台技术支持人员解决。
- (2) 因参选人自身原因导致电子应答文件递交失败造成的后果由参选人自行承担。
- (3) 因参选人自身原因导致应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参选人撤销应答文件。
- (4) 因参选人之外的原因造成应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应答文件。
- (5) 因参选人自身原因导致电子应答文件递交失败的,其应答无效。

6.4 以纸质形式递交的应答保证金(如有):若参选人以纸质形式递交应答保证金(如:纸质银行保函),则应在 6.1 条款载明的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纸质原件递交至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御临路 33 号 5 楼。

7. 样品的递交及检测报告的要求

7.1 样品的递交

7.1.1 样品递交截止时间与地点:

递交截止时间:与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保持一致。

递交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御临路 33 号 5 楼。

7.1.2 样品要求:

1) ★号条款:参选人应提供符合采购人产品技术规格要求的样品 1 组。

序号	样品名称	规格尺寸	单位	数量	说明
1	交流计量箱	满足技术规范书要求	个	1	1、交流计量箱应包括安装辅件及三相单回路电表,电表不含 4G 流量和 SIM 卡; 2、样品的安装辅件需满足落地安装(有基础情况)、落地安装(无基础情况)和壁挂安装三种场景,可提供 1 个安装辅件同时满足以上场景,也可提供多个安装辅件满足以上场景。

应答时提供的样品应做好盲样处理。不能在样品上体现出公司 logo 等体现参选人信息的内容,否则视为无效样品,不参与评审。

2) ★配设专用内置三角钥匙锁。

8. 参选人注册及 CA 办理

8.1 平台注册

有意参与本项目应答的潜在参选人需完成比德电子采购平台注册后,方可申领本项目比选文件。

已在比德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注册但忘记密码的潜在参选人,请点击平台首页“忘记密码”按钮,按照网页要求填写相关信息并上传相关文件,重置密码。

未在比德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注册的潜在参选人,请点击平台首页“新用户注册”按钮进行注册,具体操作详见首页“操作手册”专区的《用户注册登录操作手册》。

8.2 CA 证书办理

首次使用平台进行电子应答的潜在参选人须提前办理 CA 证书进行应答文件编制和应答,参选人请在比选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及时办理 CA 证书,避免影响正常应答。手机 CA 证书售价 200 元人民币/三个月或者 500 元人民币/年,售后不退。已持有平台 CA 证书的参选人应确保 CA 证书在使用时有效。

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标证通操作手册》,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比德电子采购平台 (<https://www.bdebid.com/>), 点击左侧菜单“操作手册”模块下载。

8.3 技术支撑联系方式

常规操作咨询及问题处理请联系客服电话: 4009005950 (工作日 9:00-18:00)。

联系支撑人员前请确认已认真阅读过操作手册。项目相关问题请联系本公告中的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

8.4 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

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 (<https://ebid.chinatowercom.cn>) 预计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 0 点上线。届时将替代原比德电子采购平台,以支撑中国铁塔项目采购实施上线。

比德平台维护时间: 2023 年 5 月 19 日 22 点至 5 月 21 日 24 点。维护期间将无法访问比德平台,详见比德平台重要通知。

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使用说明:

(1) 网址: <https://ebid.chinatowercom.cn>。

(2) 账号密码: 参选人各类账号密码与比德平台一致,可直接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

(3) CA 证书: 已在比德平台办理实体介质 CA 或手机 CA 的,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可以继续使用,已经在比德平台绑定手机 CA 证书的,无需再次绑定。证书过期后重新办理的证书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扫码绑定后方可生成文件。

(4) 项目迁移: 迁移维护后本项目须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继续进行采购实施。各位潜在参选人务必注意须访问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下载并安装“铁塔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生成加密文件才可递交。

(5) 应答文件编制工具:

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上线前,若已使用“比德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应答文件、生成加密文件并上传至比德电子采购平台的,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上线后,可无需重新上传应答文件。

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上线前,已使用“比德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的应答文件但尚未上传比德电子采购平台的,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上线后,须使用“铁塔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导入后应答文件并生成加密文件,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递交。

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上线前,尚未使用“比德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应答文件的,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上线后直接使用“铁塔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并生成加密文件,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递交。

9. 应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应答文件开启在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地点为应答文件递交地点。邀请所有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参加唱价会议,参选人未派代表参加唱价会议的,视为默认唱价结果。

10.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比选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铁塔在线商务平台(www.tower.com.cn)、比德电子采购平台(<http://www.bdebid.com/>)上同时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11. 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铁塔能源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御临路33号

邮编:310020

联系人:夏工

电话:18858898955

传真:/

电子邮件:xiaqi@chinatowercom.cn

网址:<http://www.tower.com.cn>

开户银行:/

账号:/

采购代理机构:华信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春波路999号

邮编:310052

联系人:杨杭、黄玲琳

电话:16607299767、15068846528

传真:/

电子邮件:huanglinglin.hx@chinaccs.cn

网址:<http://hxcg.hxdi.cn/>

开户银行:/

账号:/



黄玲琳